

证券代码：000403

证券简称：ST 生化

公告编号：2017-063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本公司有重大事项待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6月21日下午开市起停牌，后经与有关各方论证本次停牌的重大事项为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原预计在2017年8月21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但是，公司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组预案。公司于2017年8月18日召开董事会，并审议通过了申请继续停牌议案。因此，现公司申请证券继续停牌，因公司在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更换了重组标的，依据《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9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自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起累计停牌3个月前披露预案并复牌。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标的资产为内蒙古维克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其控股股东为呼和浩特市海博畜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永胜先生。

2、交易具体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和/或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内蒙古维克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交易是否涉及发行股份配套募集资金尚未确定。

3、与现有或潜在交易对方的沟通、协商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呼和浩特市海博畜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与交易对方已经签订了《框架协议》，但尚未与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签署

正式协议，本次交易最终实施方案尚未确定，公司与相关各方就交易方案具体内容将持续进行沟通和磋商。

4、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

本次重组的中介机构尚未确定。

5、本次交易是否需经有权部门事前审批，以及目前进展情况

本次交易相关方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必要的内部程序后报所涉及的监管机构审批。

二、公司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及延期复牌原因

公司原披露的重组标的为山西康宝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康宝”）股权，公司股票停牌后，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但由于交易双方始终未能就交易方案核心条款达成一致，经与交易对方协商同意，公司决定终止与山西康宝相关的重组事项。

为进一步优化业务布局，实现多元化发展，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经慎重考虑，公司重新选定了重组标的，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目前公司已与交易对方签订了《框架协议》，公司与相关各方正就交易方案具体内容进行沟通和磋商。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8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三、承诺事项：

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

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特此公告。

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八日